合同编号：JSYZG2605806CGN00

江苏省政府采购合同（服务）

项目名称：扬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6 年度火灾风险研判和隐患治理决策辅助系统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1000-JZCG-G2026-0093

采购包号：1

甲方：（买方/采购人）__扬州市消防救援支队__

乙方：（卖方/中标供应商）__中电鸿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__

甲、乙双方根据扬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__扬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6 年度火灾风险研判和隐患治理决策辅助系统__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1 项目名称：扬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6 年度火灾风险研判和隐患治理决策辅助系统项目。

1.2 项目质量：满足国家标准要求，并符合乙方投标文件（详见本合同附件）中承诺的质量标准及技术参数，作为项目验收和结算的依据。

1.3 项目数量（规模）：详见附件清单

1.4 履行时间（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 个月内完成项目实施并投入试运行，试运行平稳 3 个月后进行项目验收。

1.5 履行地点：江苏省扬州市维扬路 12 号消防救援局二楼调度中心（甲方指定地点，具体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1.6 履行方式：乙方按照本合同及附件约定的内容，通过系统设计开发、部署实施、试运行、验收、培训及质保服务等全流程方式履行合同义务，具体实施方式以本合同及附件约定为准。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壹佰叁拾捌万圆整（¥：1380000.00 元）。

三、技术资料

JSYZG2605806CGN00

3.1 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4.1 本项目所涉及的所有软件、模型、源代码、技术文档、设计图纸等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4.2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成果（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6.1 乙方可以自主选择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中标金额的10%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6.2 合同履行结束后，甲方应及时退还交纳的履约保证金。

6.2.1 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按照乙方缴纳的方式进行退还。

6.2.2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验收合格后15日内。

6.2.3 履约保证金退还条件：乙方在履约期间未给甲方造成损失或造成的损失经扣除后存有结余的。

6.2.4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乙方不履行合同或履行该合同不符合合同约定不足以弥补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损失的。

JSYZG2605806CGN00

6.2.5 履约保证金逾期退还的违约责任：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7.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7.2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

7.3 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八、合同款项支付

8.1 合同款项的支付方式及进度安排

预付款支付时间：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 30%的预付款；项目上线试运行：支付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40%；项目验收合格：支付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30%。

上述款项，甲方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九、税费

9.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项目验收

10.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10.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10.3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10.4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

JSYZG2605806CGN00

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验收合格后，乙方配合甲方完成结算审计工作后进入付款程序。

10.5 验收要求

10.5.1 系统需满足本合同及附件约定的所有功能需求和非功能性需求，测试用例覆盖率达到 100%，通过率不低于 98%。

10.5.2 验收时需提交完整的源代码（包含注释）、数据库脚本、部署手册、用户手册、API 文档、测试报告、培训材料等。

10.5.3 试运行期间系统无重大故障（P0/P1 级故障）。

10.5.4 配合第三方专业测评机构完成系统备案及报告测评等工作报告。包括三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三级等保系统密码应用安全评估报告及第三方软件测试评估报告等。

10.5.5 交付物清单

源代码：所有模块源代码（含前端、后端、算法模型），需提供代码仓库访问权限。

数据库：数据库设计文档、数据字典、初始化脚本、迁移脚本。

部署文档：Dockerfile、Kubernetes YAML 文件、部署说明。

用户文档：用户操作手册（分角色）、系统管理员手册。

技术文档：系统架构设计、接口设计、数据库设计、安全设计、模型训练说明。

测试文档：测试计划、测试用例、测试报告、性能测试报告、安全测试报告。

培训材料：培训 PPT、操作视频、考核试题。

10.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

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

JSYZG2605806CGN00

任和解决

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

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十一、特别约定

11.1 保密条款

乙方应对因履行本合同而知悉的甲方保密信息承担保密义务，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提供的业务数据、技术文档、源代码、用户信息、系统架构等。乙方仅可在本合同目的范围内使用上述信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不得设置后门或远程维护接口。乙方应与其工作人员签订保密承诺书。保密义务在合同终止后持续有效，直至保密信息进入公有领域。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11.2 数据安全责任条款

乙方应严格遵守《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采取符合国家标准的安全措施保护甲方数据。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对数据进行修改、复制或用于本项目以外的用途。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数据丢失、泄露或被篡改，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恢复数据、赔偿甲方损失、承担因此产生的诉讼费和律师费等。

11.3 质保期条款

质保期为自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质保期内，乙方提供免费提供软件日常维护、培训、性能优化等服务，投标人售后服务方式包含：电话技术支持、上门服务、定期巡检等。

11.3.1 系统维护：对甲方提供的各应用系统，包括系统软件，乙方应负责定期进行适当的测试、维护，保证系统正常工作和系统安全稳定。对于在系统运行过程中，由于不可测原因引起的系统故障，给予快速响应，保证系统使用不受到大的影响。对于第三方提供的产品，可协助甲方进行维护。

11.3.2 软件升级：乙方免费提供咨询与技术支持工作，为甲方安装本项目系统相关的各种补丁软件和修订软件，以及免费为甲方安装应用软件的升级版本。及时将发现并掌握的有关设备操作、故障检测、故障排除方法及一些新的技术发展通知甲方。及时提供软硬件系统的最新技术文件资料，并对系统软硬件提供升级建议，并在升级过程中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

11.3.3 质保期内，乙方免费提供系统版本升级、安全漏洞修复和性能优化服务。

AI 模型须每半年进行一次评估和优化迭代，根据新增训练数据更新模型版本，确保模型准确率不低于验收时的基线水平。

项目验收通过后，乙方须提供不少于 3 年的免费质保期。质保期内，乙方须提供不少于 1 人的驻场运维人员。

11.3.4 **故障响应要求**

P0 级故障（系统不可用）须在 30 分钟内响应、2 小时内恢复；P1 级故障（核心功能不可用）须在 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恢复；P2 级故障（非核心功能异常）须在 4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修复；P3 级问题（优化建议、体验类）须在下一迭代版本中处理。质保期内，若系统出现故障，乙方需立即做出响应和安排，并安排专业人员 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解决问题；如果故障在检修 4 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 12 小时内安排技术人员到达现场修复。对于在短时间内不能解决的问题，需要立即启用故障响应方案。

11.4 **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成果（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十二、违约责任

12.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乙方提供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绝接受服务合同价款总值 百分之一 的违约金。

12.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 万分之五 每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JSYZG2605806CGN00

12.3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提供服务合同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 百分之一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2.4 乙方所提供服务的标准不符合本合同及附件约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服务，并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3.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

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3.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事件发生后 48 小时内书面通知对方，并在事件发生后 15 日内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3.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解决争议的方法

14.1 双方在签订、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5.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5.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有关条文执行。

15.3 本合同正本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叁份、乙方贰份。

15.4 附件：（以下附件均为乙方投标文件盖章版中的重要内容）

附件一、开标一览表（乙方投标文件盖章版）；

JSYZG2605806CGN00

附件二、报价表（乙方投标文件盖章版）；

附件三、技术响应偏离表（乙方投标文件盖章版）；

附件四、商务响应偏离表（乙方投标文件盖章版）；

附件五、承诺函（乙方投标文件盖章版）。

甲方：扬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地址：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维扬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6 年 10 月 21 日

乙方：中电鸿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玄武大道 699-1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JSYZG2605806CGN00